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温发改〔2023〕1号

签发人：项伟胜

温州市发展改革委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2 年，温州市发展改革委在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继续坚持“守底线、保平安、作示范”的总体思路，注重打基础、抓规范、严审核，全委依法行政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现将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突出党委领导带头学。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为基本教材，结合《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四）》等资料开展学习。党委组织法治学习 3 次，领导干部中心发言 2 次，讨论交流发言 2 次。二是坚持党员干

部深入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培训、支部学习的重要内容。依托“发改大脑”、委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利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理论学习小组等线下载体，组织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三是结合发展改革实践学。**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的决定，全面落实《关于打造法治政府升级版的实施意见》《2022年法治温州建设重点工作》等，结合温州发展改革工作实际，量化目标、具象抓手，使法治建设与发展改革相得益彰。

（二）坚持夯实发展改革工作法治基础

一是落实“法助共富、法护平安”专项行动。迭代更新温州市共同富裕系统架构图 1.1 版，制定“扩中提低”、五城创建助力共富等全局工作方案，统筹抓好 46 项共富重大改革，集中打造 10 项突出性成果，新增省级试点 3 个、最佳实践 7 个。**二是不断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台实施《温州市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我市 16 条先进经验做法入选国家发展改革委《优化营商环境百问百答》，数量居全省第一。《温州市创新技术产权证券化开辟融资新路径》入选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十佳创新案例。**三是深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扎实推进信用建设“531X”工程，城市信用监测排名位于全国前列。“信用就业”应用等 4 个案例获评第三届“新华信用杯”全国优秀信用案例，温州医保信用应用和农业经营主

体信用应用入选 2022 年全省信用数字化应用十大示范案例。瓯江分应用注册用户超 150 万，累计查询调用 2667 人次。开发上线全流程网上信用修复一件事办理，今年累计为企业信用修复 514 家次。**四是严格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推动破除隐性壁垒，实现非禁即入。按照“应审尽审”要求，规范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和清理工作，全年开展公平竞争审查 3 次，专项清理 2 次，从源头上防止排除、限制竞争政策措施出台，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法治秩序。

（三）坚持创新推进法治建设常态化任务

一是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管理。修订《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温州市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2 年版)》等 2 项决策纳入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成功召开温州瓯江北口大桥和景文高速车辆通行费标准听证会，为省政府价格决策提供了依据。**二是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借助“发改大脑”建设，实现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归档全流程、动态化、信息化管理，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2022 年，完成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3 件，开展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和专项清理各 1 次。**三是加强执法案卷管理和运用。**明确案卷管理责任，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定价听证、重大行政决策等做到事结即成卷。组织开展全市发展改革系统执法案卷自查，积极参加省市两级执法案卷评查。

（四）坚持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解纷能力

一是加强法律监督。修订完善《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合同法律审查办法》，全面审查合同 36 件并出具书面意见，涉及资金 1290 多万元。同时，对政府信息公开、信访事项、行政执法、审批许可事项等开展法律审查和监督。**二是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依法移交散装水泥和石油天然气管道等处罚权，完成节能监察 248 家单位。进一步强化“互联网+监管”及掌上执法，全面实施清单认领 15 项，事项覆盖率 100%，执法人员账号开通率 100%。**三是有效预防化解行政纠纷。**着力推动业务处室运用法治思维开展工作，创新建立法律风险预警提示制度，发出风险提示函 1 件，靶向纠正政府信息公开中补正期限等相关问题。全年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1 件（二审维持），行政复议案件 2 件（1 件维持，1 件申请人撤回申请）。

（五）坚持深化发展改革相关普法宣传

一是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根据规划重点任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全系统法治机关建设。参加全市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暨温州市“12·4”国家宪法日活动启动仪式，配合开展“宪法宣传十进”“我们一起学宪法”等主题活动。**二是开展年度普法宣传周活动。**通过市县联动、直达基层、网络同步等形式创新开展“市发展改革委 2022 年度普法宣传周”活动，组织投资审批、能源管理、价格管理、营商环境和信用管理等普法宣传。**三是认真落实年度普法任务清单。**积极参加“护航二十大·普法在行动”“法助共富·法护

平安”等专项行动，先后开展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5·1 价格法实施纪念日、“8·8”诚信日等开展专题宣传。我委报送的抖音普法作品再获殊荣。

（六）坚持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开展培训提升法治能力。组织 2022 年度全市发展改革系统依法行政培训，为本系统法治工作人员了解国家最新政策法规资讯、把握普法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掌握业务工作新内容新要求提供平台。**二是学法履职提升法治能力。**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参加年度法律知识考试，参与率、通过率均达到 100%。全委行政执法证持证率达到 100%。做好公职律师年度考核工作，督促外聘法律顾问、委内公职律师积极履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三是课题研究提升法治能力。**将课题研究作为探寻实际问题解决的路径，着力补齐发改系统法治工作的短板。今年专题开展《关于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的几点思考》课题研究。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一是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仍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囿于专业背景、岗位职责等因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发改系统法律法规学习深度不够；二是法治工作队伍的素质仍有待于进一步提高，法治岗位工作人员配备时考虑专业背景还不够，缺乏法律专业人才支撑；三是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相融合发展有待于进一步提高，法治建设与业务岗位工作相互制约的机制还不够完善。

三、主要负责人全面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委党委书记、主任项伟胜同志始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成立市发展改革委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全面推进发改系统法治建设。围绕市委市政府建设法治温州决策部署，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按照“四个亲自”要求，带头落实学法、遵法、用法、普法各项工作，做到法治建设重大会议必强调、重大活动必过问、集中学习必安排、布置工作必提醒。全年研究部署法治工作3次，制订实施《市发展改革委2022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严格落实党委集体学法制度，建立健全依法行政工作，贯彻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重大行政决策法制审核制、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集体研究制，进一步落实党内民主集中制。按要求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依法履职情况，按期报告和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四、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着力深化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要进一步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全面深化发展改革系统法治文化建设。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的普法宣传培训工作，让依法依规办事成为每个发改人的工作习惯。

（二）着力健全完善部门规章制度。要进一步优化发展改革制度供给，进一步压缩工作过程中的自由裁量空间，做到有自由裁量空间的工作都有章可循。

（三）着力提高系统依法行政能力。要把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用法治建设来保障发展改革工作的合法合规，用业务工作的高质高效来促进法治建设深化发展，做到同频共振。

（四）着力提高行政争议化解能力。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不断深化法治建设，用严谨的工作来减少行政争议的发生。进一步健全完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闭环机制，在前置行政调解工作的基础上，做到案结事了政和。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月31日

（联系人：金如意，联系电话：88960197。）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月31日印发
